

##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46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5 月 28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N215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蕭主任秘書君杰(代) 9：00-9：07

局長劉奕霆 9：08-9：54

紀錄：傅武嫦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副局長李麗珠(請假)	主任秘書蕭君杰	專門委員沈永華
專門委員江春慧(公假)	行銷科長洪梅雲	發展科長闕玉玲
旅遊科長朱品澤(專員王大同代)	產業科長陳雅慧	出版科長謝佩君
行政科長葉煥輝	視資室主任彭議霆	電臺臺長陳慈銘
秘書室主任王施佳	會計室主任潘冠男	秘書陳木松
股長陳其睿(科員李炎欣代)	專員翁榕瑀	輔導員葉冠廷
研究員張君潔	研究員任立美	

五、指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有關疫情舒緩後的國旅振興方案，請城旅科、產業科先討論出可執行之方案，並可考量增編下年度的預算、申請動二、災害準備金或其他經費以利執行。
- (二)本局於 5 月 26 日已函復同意圓山坑道土地其餘範圍由公園處維護管理，後續將依規定分別向國產署辦理撥用。本案請產業科將辦理的程序與細節進行確認以掌握期程。
- (三)有關與旅行業者旅遊產品線上導購合作事宜，即日起業務執行暫時移轉予城旅科辦理。
- (四)請城旅科針對可補助旅行社的方案以及今年暑假期間結合文化局、北捷、教育局等場館的優惠旅遊方案進行規劃。
- (五)有關議員索資，如果本局為主政黨整機關，要將回復議員資料的原則訂定之後給資料提供的各個機關據以辦理，以達回復資料的一致性。
- (六)有關研考會 109 年第 1 次電話服務禮貌不定期測試，本局有單通缺

失，缺失項目包括接聽電話未報明姓名(氏)及撥通獲得接聽速度，故需派員參訓。請視資室協助以電腦抽籤方式派出4位科室同仁參加公訓處舉辦為民服務電話禮貌教育訓練，並請本局同仁持續重視電話服務禮貌品質。

六、散會：上午9時57分